

# 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文件

赣蓉财农字〔2021〕3号

## 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区住建局：

根据《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赣蓉农工字〔2021〕4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 2021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0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请你单位加快项目实施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充分发挥扶贫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2021 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  
明细表



附件

## 2021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分配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名称	资金名称	金额	备注
1	区住建局	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	100	
合计			100	

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办公室印

2021年10月12日印发

